

附件 1

2023 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市级预算部门：（公章） 河源市人才交流管理办公室

填报人姓名：杨蓉

联系电话：3389382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25 日

河源市人才交流管理办公室 2023 年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经费 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我单位市人才交流管理办公室是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主要承担为企事业单位和社会中介机构提供人事代理业务；负责流动人员、辞职或辞退的机关工作人员、自主择业军转干部、高等院校毕业生、出国留学人员的人事档案代理；承办行政主管部门委托的高等院校毕业生报到事宜和高校毕业生扶持政策等相关业务。

2023 年“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经费”项目预算计划安排为 10 万元，实际分配下达金额为 10 万元；实际支出为 10 万元。达到预期总体目标，更好地服务高校毕业生报到办理人事代理等业务。我单位严格按财务制度执行，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任务，无浪费行为也无挤占挪用和套取资金等现象。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根据《转发中央组织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国家档案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函【2015】1076

号) 和《转发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取消停征和免收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河财非税【2015】7号精神, 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 市人才办已取消收取流动人员人事关系及档案保管等有关费用, 为了更好地服务高校毕业生报到、办事人事代理等业务, 特申请这项经费。

我单位利用此项专项经费购置档案袋多批, 印刷相关宣传及人事代理资料多批, 还有档案的转派转递费用。更好地服务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需要, 更好地服务广大的高等院校毕业生和社会流动人员。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 总体情况

本年绩效自评结果 95 分。其中, 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0 分、绩效产出 45 分、绩效效益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 自评: 优, 总分为 95 分。

(二) 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绩效目标指标完成率为 100%。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无。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加强经费管理, 更好地服务广大的高等院校毕业生和社会流动人员。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严格按文件要求做好绩效自评工作，合理安排预算项目和预算需求金额。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